

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完成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5年12月2日完成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900.50万份股票期权的登记工作，期权简称：省广JLC1，期权代码：037701，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简述及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15年6月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东省广告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以下简称“《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广东省广告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6月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广东省广告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

2、2015年9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案）》及其摘要、《关于核实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9月1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案）》及其摘要等。

3、2015年10月8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案）及其摘要》、《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

核管理办法》、《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4、2015年11月6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核查公司股权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1月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授予相关事项的公告》等。

二、股票期权授予的具体情况

1、本次股票期权授予日为：2015年11月6日

2、本次股票期权授予对象为260人，授予数量900.5万份。

2015年11月6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核查公司股权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确定11月6日为本次股票期权授予日，向261位激励对象授予903.30万份股票期权。但因激励对象原海波先生于近日不幸因病逝世，故本次股票期权授予对象和授予数量作相应调整如下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额度 (万份)	获授额度占授予 总量的百分比	获授额度占总 股本的百分比
1	廖浩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31.50	3.50%	0.03%
2	徐志晖	副总经理	31.50	3.50%	0.03%
3	陈列波	财务总监	31.50	3.50%	0.03%
4	其他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共257人		806.00	89.51%	0.90%
合计			900.50	100.00%	1.00%

3、本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30.50元。

4、股票来源：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

三、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情况

1、期权简称：省广JLC1

2、期权代码：037701

3、股票期权登记完成时间：2015年12月2日

四、激励对象及获授的权益数量与前次公示情况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于2015年9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案）》及其摘要、《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人员名单》等，但因激励对象原海波先生于近日不幸因病逝世，故本次股票期权授予对象从261人调整为260人，股票期权授予数量从903.30万份调整为900.50万份，其他内容不变。

特此公告

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日